**一、 服务内容**

本次咨询服务的工作内容主要是在目标项目开展项目报告编制及报批服务工作的同时，针对各个关键节点，向甲方提供专业顾问咨询：

1、完成项目的勘测定界，出具符合要求的勘界报告：

根据该区域土地征收、征用、划拨、出让等工作的需要，实地界定土地使用范围、测定界址位置、权属界线，调绘土地利用现状、计算用地面积，出具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为自然资源部门用地审批和地籍管理等提供科学、准确的基础资料。

2、完成节地专章、环评、水土保持方案、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的编制并取得评审意见：

结合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开展资料收集、外业补充调查、区域敏感因素及总体布局分析，提出编制各项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

3、完成项目用地预审材料的编制，取得用地预审批复文件；

4、完成土地征收六步骤的资料组卷工作；

5、分别完成报省、市、区三级报批材料组卷、递送和电子报盘工作，及时跟踪项目进度，推进手续办理；最终取得省级、市级、区级批文。

**二、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止（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最终取得省级、市级、区级批文。）

**三、验收标准**

完成各项专业咨询服务，取得省政府土地批复文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部、省、市有关规定要求。

**四、成果资料要求**

1、按甲方要求提供各项咨询服务成果。

2、工作成果的所有权归属于甲方，乙方应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及完成后的资料和成果保密。

**五、其他要求：**

1、供应商在执业过程中对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材料均负有保密义务，对执业过程中知悉的国家机密和采购人商业机密应遵守国家和有关的保密条例，不得向他人提供或泄密。

2、按采购人要求，以书面形式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工作进展及工作安排等情况以便采购人及时调整工作进展。